

潘美月 · 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2冊

《四庫全書總目·經部》研究

莊清輝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四庫全書總目·經部》研究／莊清輝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工作坊，2005（民94）

序 1 + 目 2 + 246 頁；19x26 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編；第 2 冊)

ISBN : 986-81154-2-6 (精裝)

1. 四庫全書 - 目錄 - 研究與考訂

018.16

94018836

ISBN 986-81154-2-6



9 789868 115422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編 第二冊

ISBN : 986-81154-2-6

《四庫全書總目·經部》研究

作　　者 莊清輝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工作坊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工作坊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郵件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5 年 12 月
定　　價 初編 40 冊 (精裝) 新台幣 6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四庫全書總目·經部》研究

莊清輝 著

作者簡介

莊清輝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生於雲林鄉下，自幼性喜讀書，常利用幫忙家事之餘，勤於閱讀，故中、小學時代，成績每列前茅。民國六十一年六月自斗六高中畢業後，翌年得以順利考上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就讀，由於接受中國古籍薰陶，深覺中國文化博大精深，故也立志從事古籍之鑽研。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幸蒙恩師羅宗濤教授與洪讚教授之薦舉，得以回母校圖書館服務迄今。在圖書館服務期間，由於每日接觸浩翰書海，深覺充實自身學識之重要，故常利用工作之暇，重拾書本，經過數年苦讀，得於民國七十三年考上母校中國文學研究所，更由於工作之關係，故以目錄學作為專研之重點，畢業碩士論文即以《四庫全書總目經部研究》作為撰寫之題目。

提 要

本文研究之目的，在於釐析《四庫提要》經部之義例，藉由目錄學之探討，從四庫總目豐富之材料中，詳為分析，既可供撰寫目錄學之參究，亦可從中探得清代樸學之精蘊。蓋提要之作，成於通儒碩學之士，雖絀於時日，草率成編，然其校勘得失，考證詳確，識詣既真，鑒裁亦卓，以之為讀群書之門徑，其嘵溉後學，功用良多。

近人姚名達利用清人輯本《別錄》、《七略》之有限資料，分析其義例，為目錄學之研習，闢一途徑。而《四庫提要》經部則有四十四卷之多，內容可謂豐富，故本文之撰寫方式，首章為緒論，敘述《四庫提要》與學術研究之關係，並說明撰述之體例。次章至七章則分就書名、卷數、撰者、板刻、辨偽、批評與價值等項，加以分析，並歸納成若干義例，融合目錄學與經學於一爐，冀收因書究學之效。八章論館臣對目錄學之見解。九章探討《經義考》與《四庫提要》之關係。十章比較各種提要之差異，藉以了解館臣刪潤筆削之權衡，亦可為學術研究之資料。末章結論，說明本文之特點、創意，並如何著手進行後續之工作。

自序

本文研究之目的，在於釐析《四庫提要》經部之義例，藉由目錄學之探討，從《四庫總目》豐富之材料中，詳為分析，既可供撰寫目錄學之參究，亦可從中探得清代樸學之精蘊。蓋提要之作，成於通儒碩學之士，雖繙於時日，草率成編，然其校勘得失，考證詳確，識詣既真，鑒裁亦卓，以之為讀群書之門徑，其涵溉後學，功用良多。

近人姚名達利用清人輯本《別錄》、《七略》之有限資料，分析其義例，為目錄學之研習，闢一途徑。而《四庫提要》經部則有四十四卷之多，內容可謂豐富，故本文之撰寫方式，首章為緒論，敘述《四庫提要》與學術研究之關係，並說明撰述之體例。次章至七章則分就書名、卷數、撰者、板刻、辨僞，批評與價值等項，加以分析，並歸納成若干義例，融合目錄學與經學於一爐，冀收因書究學之效。八章論館臣對目錄學之見解。九章探討《經義考》與《四庫提要》之關係。十章比較各種提要之差異，藉以了解館臣刪潤筆削之權衡，亦可為學術研究之資料。末章結論，說明本文之特點、創意，並如何著手進行後續之工作。



目

錄

自序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書名	7
第一節 書名之沿革	7
第二節 《四庫提要》經部所記書名之義例	9
第三章 卷數	25
第一節 篇、卷之起源	25
第二節 《四庫提要》經部所記卷數之義例	27
第四章 撰者	51
第一節 撰者之著錄體制	51
第二節 《四庫提要》經部所記撰者之義例	53
第五章 板刻	71
第一節 板刻之起源與意義	71
第二節 板刻與學術之關係	73
第三節 目錄記載板刻之重要性	74
第四節 《四庫提要》經部所記板刻之義例	77
第六章 辨偽	83
第一節 偽書產生之原因	83
第二節 讀書與辨偽之關係	85
第三節 《四庫提要》經部著錄「真偽」之通例	85

第七章	批評與價值	95
第一節	褒揚漢學	95
第二節	評定各家說經之得失	102
第三節	對宋儒之批評	106
第四節	力斥諸儒竄亂經傳	115
第五節	斥宋明理學	119
第六節	貶抑明代學術	122
第七節	四庫館臣對經傳與訓詁名物之見解	132
第八節	四庫館臣對「經傳」本身之見解	139
第八章	《四庫提要》經部之編纂體例	145
第一節	著錄之原則	145
第二節	存目之原因	154
第三節	四庫館臣對編纂體例之見解	158
第九章	《經義考》與《四庫提要》之關係	163
第一節	《經義考》之撰述沿革與體例	163
第二節	《經義考》之評價	165
第三節	《四庫提要》經部辨正《經義考》之誤	168
第四節	四庫館臣引用《經義考》說	181
第五節	四庫館臣引用《經義考》所引說	185
第六節	四庫館臣依《經義考》體例論書之存、佚、闕 未見等問題	189
第七節	辨正《四庫提要》經部本《經義考》之失誤	198
第十章	《四庫全書》各種提要之比較	205
第一節	書前〈提要〉與《總目提要》之比較	206
第二節	《四庫全書薈要提要》與《總目提要》之比較	210
第三節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商務本)與《四庫全書 總目》(藝文本)之比較	214
第四節	文淵閣《四庫全書》書前提要與文溯閣《四庫》 提要之比較	219
第十一章	結論	227
附錄		231
參考書目		235
附圖		239

第一章 緒論

《四庫全書》之編纂，為中國蒐集圖書史上空前之偉觀，對文化遺產保存和學術風氣之發揚，留下不可磨滅之功勳，郭伯恭云：

《四庫》卷帙之富，集中國古來典籍之大成。論其完備，雖未盡包羅古今一切載籍，然當清代中葉，凡無背正學之典冊，幾全薈萃於斯，則固事實也。與其事者有言：「分綱列目，見義理之有條；按籍披圖，信源流之大備。水四瀛而山五嶽，侔此壯觀；前千古而後萬年，無斯巨帙。」（永瑢等〈奏進四庫全書表〉）斯言雖未免過誇，然此書要為中華歷代文獻所歸，則可堅信而弗疑〔註1〕！

蕭一山亦云：

吾國書籍，浩如淵海，度藏不善，易致散佚。《四庫》之書，雖未必能收盡天下之載籍，而刊鈔存目，亦可謂略備於斯矣。以萬千之遺書而彙為一團，以多數之簡冊而勒成一部，不惟齊整易於保存，亦且完備易於尋覓。吾國先人寶笈得賴以不墜者，亦斯役之力也〔註2〕。

對於如此豐富之文化遺產，吾人不但要善加保存，並加以發揚光大之，近人於此頗有不遺餘力之鑽研，致有「四庫學」之名，如昌彼得於〈影印四庫全書的意義〉一文中云：

因為《四庫全書》收錄的繁富，修纂的過程又極複雜，故近代頗有專門研究其書的。或研究《四庫》纂修的經過，（案如：陳垣〈四庫全書纂修始末〉、郭伯恭《四庫全書纂修考》等）或輯錄有關《四庫全書》的檔案，（案如：〈辦理四庫全書檔案〉）或研究《四庫》禁燬的情形，（案如：姚觀元《禁書總目

〔註1〕見郭伯恭著《四庫全書纂修考》，自序，商務印書館，頁1。

〔註2〕見蕭一山著《清代通史》、卷中，商務印書館，頁67。

四種〉、鄧實〈禁書目合刻〉、王重民〈四庫抽燬書提要稿〉等) 或研究《四庫》著錄圖書的版本,(案如:陶湘〈故宮殿本書庫現存目〉、田繼宗〈四庫全書永樂大典本板本考〉等) 或考證四庫提要的謬誤,(案如:胡玉縉《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補正》、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等) 故有「四庫學」之名。研究《四庫全書》的，大抵依據通行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註3〕。

昌氏在此為研究「四庫學」者，提供一治學之門徑，即「研究《四庫全書》的，大抵依據通行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一言，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為《四庫全書》之門徑，學者可由提要而得全書，茲分條述之於后：

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之緣起

實濫觴於乾隆三十八年二月十一日上諭諸臣，採輯《永樂大典》遺書，著令「將書名摘出，攝取著書大旨，敘列目錄進呈，俟朕裁定，彙付剞劂。其中有書無可採，而其名未可盡沒者，祇須注出簡明略節，以佐流傳考訂之用，不必將全部付梓，副朕裨補闕遺，嘉惠士林至意〔註4〕。」其後將敕撰本、內府本、各省採進本、私人進獻本及通行本，亦彙整編目，以經史子集，提綱列目，至於總目之編製體例，乾隆三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曾下諭旨，云：

四庫全書處進呈總目，於經史子集內，分晰應刻應抄及應存書名三項，各條下俱經撰有提要，將一書原委，撮舉大凡，并詳著書人世次爵里，可以一覽了然，較之《崇文總目》，蒐羅既廣，體例加詳，自應如此辦理〔註5〕。

應刻應抄之書，即現存之《四庫全書》，至於應存書名者，比較不具有價值，故只有存目而已，後文將詳考存目之原因。

二、存目提要之撰寫

存目提要之重要性，不亞於著錄之書之提要，郭伯恭曾於〈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考〉一文中加以申述，其云：

《四庫》之取舍未為盡善，固不容諱言，然今正賴存目以窺其梗概，

〔註3〕清永瑢、紀昀等撰武英殿本《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第一冊〈經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頁18。

〔註4〕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第一冊〈經部〉，卷首一〈聖諭〉，台灣商務印書館，頁1～3。

〔註5〕同註4，頁1～5。

又不能不謂當初立法之善也。蓋著錄之籍乃多易求，而存目之書則不可盡見，故吾人之重視存目，尤過於著錄。按存目之提要，原於進呈本書時一一撰就，粘附卷首，嗣四庫中既不著錄其書，則其提要亦患無所附麗，而彙編總目盡收之為單行本，向之未經著錄之提要始得藉存目以並存。於是六千餘種之四庫未收書，至今猶得考見其概，是亦不幸中之幸者也〔註6〕。而存目提要之編撰，似曾感受朱彝尊《經義考》之啓示，蓋朱目之編製體例，於各書分注存、佚、闕或未見四項，其佚、闕、未見之部份，亦足提供後人之搜集探究，本文將專立章節詳論之。

三、後人治學門徑

提要之緣起與編製體例，既已略論之，後人取資提要，以為治學之方者，亦復不少，如余嘉錫之治學與研究，即是從提要著手，新會老人序《余嘉錫論學雜著》中有云：

「余之略知學問門徑，實受提要之賜。」可以看出他學術的淵源，實得力於目錄學；而他終生所從事的學問，也是以目錄學為主，幾十年以考索《四庫提要》為恒業。他並不僅僅限於鑑別版本，校讎文字，而是由提要上溯目錄學的源流，旁及校勘學的方法，並且能研討學術發展過程，熟悉歷代官制、地理和史學〔註7〕。

可見余氏治學之入手處，即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其所撰《四庫提要辨證》一書，乃是研究之成果。如其自序云：

漢唐目錄書盡亡，提要之作，前所未有的，足為讀書之門徑，學者捨此，莫由問津〔註8〕。

張之洞〈輶軒語〉亦云：

汎濫無歸，終身無得，得門而入，事半功倍，……此事宜有師承，然師豈易得，書即師也。今為學者指一良師，將《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讀一過，即略知學問門徑矣！析而言之，《四庫提要》為讀群書之門徑〔註9〕。

《四庫提要》既為讀書之門徑，學者欲窺吾國典籍之堂奧，必由提要以知書之內

〔註6〕 見王秋桂、王國良合編《中國圖書文獻學論集》上，明文書局，頁124。

〔註7〕 見余嘉錫著《余嘉錫論學雜著》序，河洛圖書出版社，頁2。

〔註8〕 同註7，頁591。

〔註9〕 見《張文襄公全集》六，卷二百零四，文海出版社，頁3766。

容大要，蓋提要著錄書名，以說明書名之含義，由說明著書之原委及書之性質，以明瞭一書之大要，及成書之背景，並由書名之異稱，以了解其差異之原因；著錄卷數，以說明卷數之分合、增減，並由篇數之多少，簡冊之脫漏，以了解一書之殘闕或全存；著錄撰者，以介紹撰者之生平與思想，辨正撰者之差異，並具以收知人論世之功效；著錄板刻，以略述版本之不同，文字之訛謬，以了解校讎之原委；著錄辨僞，以辨別書之真僞，於書之真僞，或致疑議，或論斷為後人之依託，或判定為後世所加，並申論僞書貽害經術甚大；著錄批評與價值，可以判定一書之價值，並敘述學術源流，蓋學術必有本源，述其師承所自，思想所因，則本源見矣〔註 10〕！

四、《四庫提要》之功用

提要之功用，在於考論作者之行事，論斷卷帙之分合，辨正書籍之真僞，及闡明學術之得失，因此，特別顯得重要，繆荃孫氏對提要曾大加揄揚，其所撰〈丁氏善本書室藏書志序〉云：

考撰人之仕履，釋作書之宗旨，顯微正史，僻采稗官，揚其所長，糾其不逮，《四庫提要》實集古今之大成〔註 11〕。

蕭一山氏亦云：

目錄之學，在讀書上最為重要。蓋一書之目錄備，則覽之可以知一書之內容，與夫取裁部署之大概。四庫之目錄備，則覽之者可以知中國文化之狀況，與夫歷代著作之要領。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之編纂，實與學者以莫大之利益，固不僅由書目而尋提要，由提要而得全書也。且提要之中，對於某書常有精當之批評，俾學者知其書瑕瑜之所在，尤為不可多得之貢獻焉！（原註：提要批評，主觀意見太深，故常有不得其當之處，然大體上可云難得矣。）〔註 12〕。

五、《四庫提要》之失

提要之功用，既已如上述，而《四庫提要》之失，後人也會加以揭示，如王欣夫〈跋胡玉縉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補正〉云：

〔註 10〕參酌杜松柏著《國學治學方法》，洙泗出版社，頁 61。

〔註 11〕見《善本書室藏書志》，繆荃孫序，光緒辛丑季秋錢唐丁氏開雕。

〔註 12〕同註 2，頁 66。

清乾隆時，編《四庫全書總目》并存目，每種各著提要，號稱博洽，至今仍不失為讀古書者入門之鈴鍵。惟當時先有檢查禁燬之立意，門戶出入之私見，故不能無偏失，重以版本有異同，考證有疏略，分工有參差，傳寫有脫誤，後阮元《四庫未收書目》，雖有拾遺補藝之功，而所作提要則彌不能逮，蓋皆有不勝其糾摘者。昔人多從事於此，而未有蔚為鉅製以行世，至綏之胡先生始竭畢生精力以為之〔註13〕。

又如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序〉云：

雖然，古人積畢生精力，專著一書，其間牴牾尚自不保，況此官書，成於眾手，迫之以期限，繩之以考成，十餘年間，辦全書七部，薈要二部，校勘魯魚之時多，而討論指意之功少，中間復奉命纂修新書十餘種，編輯佚書數百種，又於著錄之書，刪改其字句，銷燬之書，簽識其違礙，固已日不暇給，救過弗遑，安有餘力從容研究乎？且其參考書籍，假之中祕，則遺失有罰，取諸私室，則藏弃未備，自不免因陋就簡，倉猝成篇。故觀其援據紛綸，似極賅博，及按其出處，則經部多取之《經義考》，史子集三部多取之《通考·經籍考》，即晁陳書目，亦未嘗覆檢原書，無論其他也。及其自行考索，徵引群籍，又往往失之眉睫之前，隋唐兩志，常忽不加察，《通志》、《玉海》，僅偶一引用，至宋明志及《千頃堂書目》，已憚於檢閱矣！……又總目之例，僅記某書由某官採進，而不著明板刻。館臣隨取一本以為即是此書，而不知文有異同，篇有完闕，以致提要所言，與著錄之本不相應。……昔遷固修史，必撰自序，劉向校書，亦條篇目，既標宗旨，復便檢閱，歷世相承，莫之或易。而《四庫》繕寫，苟欲殺青，遂刪除序目，取便急就。及作提要，未窺原本，故或連篇累牘，皆舊序之陳言；或南轔北轍，乖作者之本意；或有此篇，而謂酒誥俄空；或無此事，而忽無的放矢。……其後奉旨編刻頒行，乃由紀昀一手修改，考據益臻詳贍，文體亦復暢達。然以數十萬卷之書，二百卷之總目，成之一人，欲其每篇覆檢原書，無一字無來歷，此勢之所不能也。紀氏恃其博洽，往往奮筆直書，而其謬誤乃益多，有並不如原作之矜慎者。且自名漢學，深惡性理，遂峻詞醜詆，攻擊宋儒，而不肯細讀其書〔註14〕。

余氏從四庫館臣迫於時限，無餘力從容於提要之編纂，故草率成篇，諸如取材範

〔註13〕 見胡玉緝編著《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補正》，木鐸出版社，頁441。

〔註14〕 同註7，頁588～590。

圍狹窄，不明板刻，刊除各書篇卷目次，加以紀氏一人之好惡，標明漢學，攻擊宋儒，門戶之成見頗深，皆為《四庫提要》足為人詬病之失，胡氏之補正，余氏之辨證，皆能彌補其失，使提要之作，確實能成為讀古書之門徑，而不迷失其途，誤入岐徑。至於詮釋書名、辨析卷帙、考定撰者、離析板刻、說明辨偽、判斷價值等，由提要內容，著成義例，加以歸納之作，則尙付闕如，吾人試以經部提要為例，條分縷析，使目錄學與經學相結合，既以探討目錄學上敘錄（或稱解題，或稱提要）之體制，又以探究清代乾隆時期之經學思想。蓋清儒專注於經學，亦迫於時勢之所趨，如近人孟森云：

惟乾隆以來多樸學，知人論世之文，易觸時忌，一概不敢從事，移其心力畢注於經學，畢注於名物訓詁之考訂〔註15〕。

而四庫館臣中，亦頗不乏以經學著稱者，如近人陸有凡云：

四庫全書，開始編纂，即嚴定體例，審校古書。那時館臣中，多積學之士，紀昀、戴震既以經學著稱，另外總閱官陽湖莊存與長於經學，嘉善謝墉長於小學，興化任大椿長於經學。校辦各省送到遺書纂修官桐城姚鼐長於經學，大興翁方綱長於經學，朱筠長於經學小學。繕書處分校官歙縣金榜長於經學，洪梧長於經學小學。篆隸分校官高郵王念孫長於經學小學。都是一代學者，弁冕藝林〔註16〕。

以經學善長之士，從事於《四庫總目》經部提要之編纂，將清儒之經學思想灌注於提要之中，雖不免落得「標榜漢學，排除宋學」之偏見，然亦以見一代學術之所趨，後人欲探究清代之經學思想，試從《四庫總目》經部提要入手，亦不失為一便捷之途徑。本文之撰作，即以清紀昀等所撰《四庫全書總目》之經部作為基本材料，從提要上，條舉內容，爰著義例，至於《四庫全書薈要》之提要、文溯閣《四庫提要》，亦於比較各提要之中，列專節述之。

〔註15〕見孟森著《清代史》，正中書局，頁266。

〔註16〕見陸有凡著《中國七大典籍纂修考》，西南書局，頁80。

第二章 書名

第一節 書名之沿革

一、古人著書不標書名

書名在中國書目之著錄上佔著很重要之地位，書若無撰者，尚可以著錄，如無書名，則著錄時將發生很大之困難，然而古人質樸，著書往往不標書名，張舜徽《廣校讎略》卷一云：

周、秦立言之家，多起于救世之急，但思載其論以行之天下，傳於後世，初未嘗先立一名而役役于著述也〔註1〕。

章學誠《文史通義·言公篇》亦云：

古人之言，所以爲公也，未嘗矜於文辭，而私據爲己有也。志期於道，言以明志，文以足言，其道果明於天下，而所志無不申，不必其言之果爲我有也〔註2〕。

由於古人立言只爲淑世，以造福蒼生，故對於此種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之著作，似未思以定名，並進而據爲己有，其著作之定名，大都其人卒後，由門弟子蒐輯其日常言論、行事而編成者，其例甚多，茲舉《管子》一書爲例，其書載有管仲之述其身死後事，故朱熹曾云：

《管子》之書雜管子以功業著者，恐未必曾著書，如弟子職之爲全似曲禮，它篇有似莊老，又有說得也卑，直是小意智處，不應管仲如此

〔註1〕見楊家駱主編《校讎學系編》，鼎文書局，頁381。

〔註2〕見章學誠撰《文史通義·校讎通義》，盤庚出版社，頁35。

之陋，其內政分鄉之制，國語載之卻詳〔註3〕。

又云：

《管子》非仲所著，仲當時任齊國之政事甚多，稍閑時又有三歸之溺，決不是閑功夫著書底人，著書者是不見用之人也，其書老莊說話亦有之，想只是戰國時人收拾仲當時行事言語之類著之，并附以它書〔註4〕。

古書不標書名之事例，迄西漢初年還普遍存在著，如《史記》卷九十七〈酈生陸賈列傳〉云：

高帝……迺謂陸生曰：「試爲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何，及古成敗之國。」陸生迺粗述存亡之徵，凡著十二篇。每奏一篇，高帝未嘗不稱善，左右呼萬歲，號其書曰《新語》〔註5〕。

由此可知陸賈之《新語》，乃高帝所命名。又如〈漢書·藝文志·六藝略〉所著錄之《太史公百三十篇》，其書或稱《太史公記》、《太史公書》、《太史公傳》，至於《史記》之名稱，乃後人所命名。

二、編錄校讎者裁定書名

文化之流播與發展，在於典籍之整理，此事在漢代已大行其道，劉向歆父子領校秘書，見中秘所藏圖書，雜亂無緒，於是釐訂其篇章，勘正其文字，尤其對於一些無書名之著作，或性質相同而名稱雜出者，加以裁定書名，劉向〈校書錄序〉云：

中戰國策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修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

書無定名之結果，編錄校讎者，必需加一層裁定之功夫，使古書之流傳，更爲明白易曉，誠如孫德謙所云：

書有古人自著，當初並無定名，吾不妨爲之裁定者，如劉向之於淮南九師道訓是。……亦有名目繁多，而舊題皆未協當，可以吾意重加判定者，如向之於戰國策是〔註6〕。

然而有些學者抱持懷疑之態度，認爲著書不先定名，如何下筆從事呢？又如何藏之名山，傳之後世呢？關於此點，孫德謙云：

〔註3〕見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第一三七，頁5221。

〔註4〕同註3，頁5222。

〔註5〕見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史記三家注并附編二種》，鼎文書局，頁2699。

〔註6〕同註1，頁27。

夫立言之士，志在不朽，誠欲斐然造述，當無不先定書名，而後可以命筆，或釋經，或治史，抑或詳記見聞，自成一子，豈有書無定名，而能從事者？要之不盡然，其人平生著作，積稿盈笥，身沒之後，代為整理，則其書名自當重行訂定，乃足以傳之於來世〔註7〕。

由於書名經過後人之重訂釐正，編書目在取書名之時，如不加以辨別，往往不能得原著者之本義，而產生種種淆亂紛擾，邢雲林在其〈圖書目錄著錄法與編輯法論〉一文中，論云：

書名亦為著錄中最重要之一條，書無著者姓氏，尚可著錄，若無書名，著錄時則有相當困難。案古人著書往往不標書名，後世著錄，即以其人名書，其有書名者皆明白易曉，未嘗有意為弔詭。自漢以來，校讎諸家，易名著錄，相沿不察，遂開歧異，有本名質而著錄從文者，有本名文而著錄從質者，有書本全而為人偏舉者，有書本偏而為人全稱者，若不別白，流弊甚大。自文集成，而標奇立異，書名益形紛亂，幾於不可顧名思義，於立書名本意已大相背謬矣。故取書名，為著錄中之最要責任，亦繁難之工作也〔註8〕。

由此可知書名在著錄上之地位，稍一不慎，可能衍生更多之紛擾。

第二節 《四庫提要》經部所記書名之義例

《四庫提要》經部著錄書名，自係依據各書，更有些參考歷代史志與私家書目，然而四庫館臣在編纂之時，頗有疏忽之處，本節擬就此作一綜合性之探討，並試以分析其義例，以供治目錄學者之參考。

〔註7〕同註6。

〔註8〕見《圖書館學季刊》第十一卷第一期，台灣學生書局，頁10。又《圖書館學季刊》第五卷第二期載傅振倫撰《校讎新論》，有相同之見解，並舉例，其云：「古人著書，往往不標書名，後世校讎，即以其人名書。降及後世，著錄書籍每固意弔詭。本名質而著錄從文（如《老子》曰《道德經》，《莊子》曰《南華經》。）或本名文而著錄從質（如《鴻烈解》曰《淮南》，《雋永》曰《蒯通》。），或書本全而為人偏舉者（如《呂氏春秋》曰《呂覽》，屈原之書曰《騷賦》。），或書本偏而為人全稱者（如太史公曰《史記》，孫武之書但稱《孫子》。）又如《後漢書》八家，今以專指范書；晉書十八家，今以專言唐人之作；《唐書》宋人指《舊唐書》而言，而今則專指《新唐書》；……此皆不可不講求於治書之前者也。」（頁170）